

深圳中冠纺织印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中冠纺织印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6月9日在《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深圳中冠纺织印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5-06120)，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便各位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现将有关事项再次通知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2014 年度股东大会

(二)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15 年 6 月 8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5 年 6 月 29 日（星期一）下午 2:30。

2、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时间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 年 6 月 29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5 年 6 月 28 日 15:00 至 2015 年 6 月 29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

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会议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截止 2015 年 6 月 19 日（星期五）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其中，B 股股东应在股权登记日之前的第 3 个交易日（即 B 股股东能参会的最后交易日）或更早买入公司股票方可参会。

上述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授权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

-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七）现场会议召开地点：

深圳市深南中路 2008 号华联大厦 16 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会议审议事项

- (1) 公司《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公司《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公司《2014 年年度报告和年度报告摘要》
- (4) 公司《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 《关于聘请 201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其他事项：听取公司 201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上述议案均已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公告详见 2015 年 2 月 11 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一）登记方式：以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不受理电话登记。

1、法人股东或社会机构股东登记：法人股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有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

代理人出席的，还必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受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必须持出席人的身份证、委托股东亲笔签名的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3、上述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于 2015 年 6 月 26 日前将登记资料复印件传真或邮寄至登记地点。

4、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二) 登记时间：2015 年 6 月 26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4:00-17:30）。

(三) 登记地点：深圳市深南中路 2008 号华联大厦 1308 公司证券部。

邮编：518119

传真：0755-83668427

(四)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需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参会。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一)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018”。

2、投票简称为：“中冠投票”。

3、投票时间：2015 年 6 月 29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中冠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 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为应选择“买入”；

(2)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00 代表总议案，1.00 元代表议案 1，2.00 元代表议案 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表 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所有议案	100.00
议案1	公司《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
议案2	公司《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
议案3	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和年度报告摘要》	3.00
议案4	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00
议案5	《关于聘请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5.00

(3)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对于不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2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如股东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得撤单。

(6)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6月28日下午3:00至2015年6月29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

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ww.szse.cn> 或 <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详细规定可以参见《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可参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证书服务”栏目。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照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五、本次年度股东大会联系方式

联系地点：深圳市深南中路 2008 号华联大厦 1308 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518031

联系人：张金良、武霞

联系电话：0755-83667895、83668425

联系传真：0755-83668427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请各位股东协助工作人员做好登记工作，并届时参会。

3、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4、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下格式自制均有效。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及相关公告；
-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及相关公告。

特此通知。

深圳中冠纺织印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十九日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_____ 代表本人出席深圳中冠纺织印染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6 月 29 日召开的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对会议议案的表决权。

委托人名称/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户卡：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持股种类： A 股 B 股

委托书有效期限：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名称/身份证号码：

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总议案	总议案			
1	公司《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2014 年年度报告和年度报告摘要》			
4	公司《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	《关于聘请 201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说明：委托人应决定对上述议案选择同意、反对、弃权，并在相应表格内划“√”，三者只能选一，选择一项以上视为无效委托书；如未选择，视为全权委托受托人行使投票权。

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